授权委托书

委托人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

法定代表人：康玺东

受托人：[illegible]，身份证号：612701198010231643

系局党组成员。

关于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（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）参会组织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项目，委托人榆林市畜牧兽医局现委托受托人[illegible]作为委托人的合法代理人，代表委托人与[illegible]签订《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（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）参会组织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项目》。

委托人（盖章）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康玺东

受托人（签字按印）：[illegible]

时　间：2026年10月30日

合同编号：_____

政 府 采 购 合 同

项目名称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(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)参会及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项目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那森乾宇(陕西)会展服务有限公司

签署日期：2026 年10 月30 日

采购人（甲方）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

法定代表人：康玺东

地址：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北路324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那森乾宇(陕西)会展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吕亮

地址：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企业家交流服务中心办公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本着自愿、平等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依据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(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)参会及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项目 招标的结果（招标编号：HW-2026002.1B1）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(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)参会及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署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内容

1.1 项目名称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(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)参会及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项目

1.2 服务工作内容：参会及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等（具体服务内容见附件）

1.3 乙方应按照公安机关批准的安全工作方案，完善安全制度和安全措施，并配置足够的有资质的安保人员和安保设施。

1.4 活动时间：2026年10月30日

1.5 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天。

二、合同金额

本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人民币肆佰玖拾捌万伍仟玖佰元整（¥4985900.00元）。上述费用为乙方包干总价，包括但不限于税费、设计费、材料费、搭建费、拆除费、

垃圾清理费等一切费用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3.1 合同签订后当日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60%作为预付款，即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壹仟伍佰肆拾元整（¥2991540.00）。余款于乙方完成展台拆除和现场清理后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确认后15个工作日内付清。尾款支付前，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总额的合法增值税发票。

3.2 甲方开票信息：

户名：榆林市畜牧兽医局

税号：11610800MB2431728E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榆林上郡路支行

账号：61050169361108000027

3.3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：

户名：那森乾宇(陕西)会展服务有限公司

税号：9161 0889 3MAK 250R K8Y

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榆林上郡路支行

账号：6105 0169 3611 0000 3187

四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4.1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所有外部关系的联系与协调，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。

4.2 甲方应当主要负责项目所有报批手续的联系与协调，为乙方工作提供良好的外部条件，确保大会顺利进行。如因报批手续问题导致展会无法正常开展，由甲方承担相关责任。

4.3 甲方应当按双方约定的内容和时间，向乙方提供与项目有关的资料。

4.4 甲方应授权一名熟悉本项目情况，能迅速做出决定的项目代表，负责与乙方的联系，更换代表，要提前通知乙方。

4.5 如榆林市畜牧兽医局2026年榆林市羊产业大会(第二届中国榆林羊产业博览会)参会及同期举办系列活动服务项目时间和地点临时发生变更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实际情况变更项目实施方案，甲方按照变更后最终实施方案实际发生的费用向乙方支付费用。

4.6.如有增加项目，由此产生的加班/加急/运输/人工等费用需经双方协商并确认费用后，甲方需要在增项费用单上签字并支付乙方。

4.7.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支付相应价款。

4.8.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度及服务质量等进行监督检查，并提出意见，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。

五、乙方的责任和义务

5.1 合同签订后乙方组建项目组，并确定项目负责人与甲方保持联系、沟通。主要联系人保证会前每天8:00-20：00随时响应，设计方案、物料、资料修改等及时回复。会期项目负责人及主要联系人24小时响应，方案、物料、资料的反馈及时。

5.2 在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期间，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保质保量完成所有的工作内容。乙方的服务应符合本合同约定和甲方要求，应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等。

5.3 在本合同期内或合同终止后，未征得甲方同意，不得泄露与本项目、本合同有关的技术、资料等，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甲方的知识产权。

5.4 负责处理好与相关项目实施单位的协调工作。严格执行有关大会现场管理的规定。

5.5 乙方负责采购项目所需的所有材料、设备、设施及服务。乙方负责照管服务内容相关的材料、工程设备，时间从设备采购、人员进场至工程项目全部验收合格交

付使用，保管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5.6 乙方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以及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，严格遵守施工场地所在的场馆物业管理方关于施工时间、场馆进出、卫生安全、环保消防等管理制度。

5.7 乙方应加强施工安全，有责任教育施工人员遵纪守法、严格执行操作规程、文明生产、安全施工、防火防盗，不发生人身伤亡和火灾等事故，若施工中发生的质量、安全、人身伤亡等事故，其责任和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和承担。

5.8 服务期间，乙方应确保现场文明施工，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，物料堆放整齐。乙方应当从现场清除全部工程设备、多余材料、垃圾和各种临时服务，并保持场馆清洁整齐。

5.9 服务期间，乙方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，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，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5.10 服务期间，乙方需配合甲方解决安全、舆情、投诉等方面的工作。

六、保密条款

6.1 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所有技术资料、数据、信息及商业秘密等进行保密，不得擅自泄露或向第三方披露。

6.2 乙方应对服务过程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所有信息、资料、数据、商业机密、保密信息等进行保密，不得在任何场合下公开或泄露。

6.3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、数据、信息等，仅可用于本服务项目使用，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及目的。

6.4 保密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终止后二年。

七、验收条款

7.1. 验收标准和过程

7.1.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和质量要求，及时完成服务项目。

7.1.2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工程质量进行检查，对不合格的部分要求乙方进行

整改。

7.1.3 验收过程中，甲方有义务对乙方提供的工程材料和设备进行检查，确保符合要求.

7.2. 工作完成验收

7.2.1 乙方应在工作完成后通知甲方进行验收，向甲方提交完整验收资料，甲方应及时安排验收工作，如甲方未验收直接使用，视认为已验收。

7.2.2 验收结果以书面形式确认，双方在验收单中签字确认，并由双方各执一份，如故意推脱拒绝签字但依然使用展位的，视为甲方对展位搭建工程验收合格。

7.2.3 如甲方认为乙方合同约定内容有任何与约定不符的问题，应在活动期间向乙方提出，乙方配合修改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参展结束后提出的均无效。

八、违约责任

8.1 甲方不得无故拖欠本合同款项，若甲方逾期付款，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。

8.2 甲乙双方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执行，如单方违约，每逾期一天，应按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，因此给造成损失的，由违约方承担及赔偿损失。

8.3 活动期间甲方有权监管本合同所有的服务事项，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不符合甲方要求的，甲方应以书面整改通知下发乙方，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直至符合甲方要求，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经整改两次仍不合格的，乙方按照单项金额的10%支付违约金，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8.4 乙方违反保密条款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

九、不可抗力

乙方在开展服务工作期间或展会进行中，如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乙方无法继续开展相关服务工作等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、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签订后，双方自觉履行，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十一、其他

11.1　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11.2　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生效。（扫描件、传真件均有效）。

11.3　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两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的任何涂改均视为无效。

11.4 竞争性谈判文件、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、《成交通知书》及其澄清、说明文件、承诺等，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：

2026年10月30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：

2026年10月30日